

遼  
金  
元  
詩  
選

章黃蓀選註



# 遼金元詩選

章箇蓀選註

古典文學出版社  
一九五八年·上·海

遼金元詩選

章夢蕉選註

\*

古典文学出版社出版

(上海康平路 152 弄 18 号)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 086 號

大东集成联合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

书号 213

开本 787×1092 精 1/32 印张 7 3/4 字数 122,000

1958 年 6 月第 1 版

195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7,200 定价 (7) 0.70 元

# 前言

## 一

談到遼、金、元詩歌，一般人都把它當作中國詩歌上的旁枝旁節，以爲：遼，文獻不足；金、元是詞曲興盛時代。因而，一向很少有人注意這三朝代的詩歌。

提起詩歌，我們就有廣義與狹義的看法，廣義的是看作歌詠文學的總稱謂——包括詞曲各體在內；狹義的是別於後起的詞曲而單以詩稱。

詞曲的遞興，一方面顯示了文學主潮的推陳出新；一方面也顯示祖國詩歌領域的不斷擴張。這兒，值得注意的：詞之興起，祇是離詩獨立成體，而與詩分庭抗禮，不等於代替了前有的詩體；曲之繼興，更是與詩詞成鼎足之勢，也不因曲的興起而前有的詩詞各體廢而不行。遼、金、元，固然是詞曲相繼遞興時代，同時也是詩歌泉源分開三道流的開始；詩，這一流，仍是流經遼、金、元這三代的時間上和空間上再向下流去的。

我國古典詩歌，從漢代奠定了五七言的基本形式；到唐代完成了律絕句的近體。此後，詞

曲遞興，各自成體，而詩的體製，不再有新的改變；祇在作品的風格上，表現出各個時代不同的精神而已。其間，表現得最爲突出的，當是宋詩。

我國詩歌發展史上之有『宋詩』這一名目，不單純指宋朝人寫的詩；而已成爲詩歌創作上的一種風格的稱謂。宋詩的特點，主要的是打破以往詩文分工上的過分嚴密。表現在語言上，就是『避熟求生』，凡是唐人詩歌所習用的語言，宋人卻力避不用或少用；凡是唐人詩歌中所避用的俚語俗言以及經史中成語，卻湧現在宋人的詩歌裏。所謂『唐人以詩爲詩，宋人以文爲詩』（清人萬季野說）這就是宋人在詩歌上開闢的新徑。

宋詩所以具此風格，決不是創於一二二人之手，而是時代使然。當唐代俗講、佛曲、變文興起，已標誌着口語文學的上升。流行於唐代民間的俗曲子詞（敦煌雲謠集雜曲子），卻刺激了當時文士們的格律詩不得不在語言、聲調上求解放，從而，攤破五七言而演變成長短句。風行一時的唐代文人有意製作的傳奇小說，祇在散文革新上起了一定助長作用；入宋，繼之而起的，卻不是文言的傳奇，而是承接變文的講唱文藝，尤以口語文學的話本居爲正宗，以後章回小說的興起乃承此脈絡。宋儒倡理學，但所爲語錄，卻不仿論語筆調而取通行口語作筆錄，更可證明宋代社會的『上層人士』，已習慣用口語作筆語了。由此可見，唐宋之際，乃是文言和白話興

行的分野之際。宋詩，形式上出現拗體，語言上不避俚俗，內容表達兼重議論，也是時風所及。

宋詩既別具風格，其自有漸，而勢成則甚張，在詩歌發展史上，已成爲足與唐詩爭衡的地位，以後詩歌作者，大體上出入於唐宋風格之間。而終宋之世，北方若干地區，先後爲遼金及元（統一前）所佔有，我們目爲遼、金、元的詩，除遼之早期和元之統一後，中間極長時期，實爲與宋朝同時而異地的產品。所謂『異地』，乃是就地區政治主權來說，這些北方若干地區，先後爲契丹、女真、蒙古族所統治，對宋朝來說，這些地方乃是當時的淪陷區，作爲宋的淪陷區，只能說這些地方喪失了漢族的統治權力，而文化方面，却與宋朝同樣是漢文化傳統的地區。雖然，遼、金、元統治者帶來他們的民族的生活習慣及一些文化藝術，那祇是給漢文化溶化了些新的東西，卻不會中斷或大改變漢文化的傳統。在詩歌的風格上，應該看作是宋詩的一體。因爲作者方面，極大多數是漢族人。雖有極少數其他民族人，但他們都是沾染了漢文化，學會了漢文學語言，懂得唐宋詩歌的作法，基本上算是文學生活上的漢化的人了。在詩歌內容的表達上，以之與宋詩比照，正是反映了這整個時代的各個方面。因而，我們可以這樣說：不閱及遼、金、元的詩，還不能算是瞭解了宋詩的全貌。至於元統一後的詩，也還是宋詩的餘緒，在元代南北曲興起後，詩歌風格，即無新的建樹，祇是『保守』、『摹擬』而已。況且元統一的前半期，多數作者，是從

宋入元的。就是生長在後半期的作者，他們的師承和家庭傳統關係，也難脫宋詩的範疇。

固然，這樣用『風格論』來代替文學的時代性和地域性是不應該的。但是，像遼、金、元的遞興及與兩宋長期並峙的錯綜複雜時代，這整個時代的詩歌作者，怎樣派他屬於那個朝代，也是比較複雜的。並不單純以他生活的地區屬於某朝政權下即派定為某朝人，而是以他政治立場、政治態度來決定的。例如同樣是宋朝派往遼金的使臣，當他們被遼金朝廷留不放歸，其中有的雖被留而堅不投降出仕，有的却留下來歸順而仕；這樣，那不仕的仍應把他作為宋人，那歸順而仕的卻作為遼人或金人了。又如遼亡於金之後，金宋亡於元之後，當易代時，前一朝代人生活到後一朝代，有的即隱居不出；有的卻應考或出仕。那些隱居的，就應作為前朝遺民看待；那些應考或出仕的，卻該作為是新朝人了。所以元好問生活到元朝，仍作為金朝人；楊維楨、王冕生活到明朝，仍作為元朝人。而元滅南宋後，鄭思肖、謝翹仍活着許多年，但歷史上還把他們作為宋人，他們的詩歌作品，仍列為『宋詩』。吳激使金被留，他是最懷念故國的，他的『南朝千古傷心事』一詞，使留金的宋臣都為流淚，由於他終於在金做了官，這一來，他被看作是金臣了，他的作品也就放在『金詩』裏。

從這樣錯綜複雜的特殊時代來說，是一再換朝易代；而就詩歌發展的系統來說，不出宋詩

的範圍。金元作者，宗蘇宗黃，已成風氣。李之純『當別轉一路，勿隨人脚根』的主張，卻是深受黃山谷的影響；而謂『遺山接眉山，浩乎海波翻』（清翁方綱讀元遺山詩），也是就風格立論。但詩歌內容所表達的思想感情和作者的政治立場、態度，及其客觀環境，對生活、事物的觀感，究竟各具所處朝代和地區的現實特徵，是仍當分別爲遼、金、元各個朝代的詩歌而論述之。

## 二

遼，文獻不足是事實。自耶律阿保機（太祖）立國於古漢城（公元九一六年），耶律德光（太宗）得石敬瑭所獻燕雲十六州（公元九三六年），開始入居中國，迄耶律延禧（天祚帝）失國（天保五年遼亡於金，公元一二五年），歷九主凡二百零九年。其間，屬五代時期四十三年（歷梁、唐、晉、漢、周），與北宋相峙立一百六十六年（佔北宋全期）。也曾開科取士，並且歷代遼主及后妃、貴族亦多濡染漢文學；生活在遼統治區域的漢人，也應有詩文述作者，而元修遼史，已有文獻失徵之歎。元丞相脫脫進遼史表則謂：『國既邱墟，史亦蕪茀。』遼史文學列傳上也說：『典章文物，視古猶闕。』宋沈括夢溪筆談：『契丹書禁甚嚴，傳入中國者法皆死。』遼史道宗紀（清寧十年（公元一〇六四年）），『禁民私刊印文字』。因而，遼人遺著，存於今者，祇有：

《星命總括》——遼聖宗統和二年（公元九八四年）翰林學士耶律純撰。此書本無傳本，清四庫全書館由明永樂大典中輯出，始流行於世。

《龍龕手鑑》——遼統和十五年（公元九九八年）行均上人撰。行均字廣濟，俗姓于氏。書四卷，以平上去入爲次，爲研究聲韻專著，有沙門智光序。

《焚椒錄》——遼道宗大安五年（公元一〇八九年）觀書殿學士王鼎撰。

三種而已。至於詩歌，歷金、元、明三朝，無有爲之收拾者，至清乾隆時，始有周春輯成的《遼詩話》二卷。此後，繆荃孫輯《遼文存》六卷，王仁俊輯《遼文萃》七卷（以上二書成於光緒年間）。復有黃任海《遼文補錄》一卷，羅福頤又爲《遼文拾遺》一卷以及陳述編輯《遼文匯》十二卷（一九三六年成書、一九五三年中國科學院刊印），皆掇錄詩歌若干首。這些詩歌，是從遼宋書史、各家筆記中輯錄出來的，或是從遼代碑誌上抄錄的。真可說是沙裏淘金，搜尋出遼一代僅存的詩歌。

遼僅存的詩歌，時代最早的作品，是東丹王耶律倍的『海上詩』，耶律倍是阿保機的長子，被迫讓位給他的弟弟德光而汎海投奔後唐李嗣源（明宗）這邊來。據說他汎海奔唐時，載中國書籍數千卷，居唐後，自稱『鄉貢進士黃居難字樂天』以擬白居易字樂天。其子平王隆先亦能詩，有《濶苑集》，今已不傳。可見十世紀初葉，契丹人學習漢文學已見根基。個人詩篇的數量出

現較多的，卻是一位女作家：道宗的懿德皇后蕭觀音（存詩十四首除本編選入『回心院』十首，『懷古』一首，『絕命詞』一首，尚有『伏虎林應制』一首，『君臣同志華夷同志應制』一首。）又天祚文妃蕭瑟瑟亦存詩二首（本編選入）。她們的作品，多少沾染了唐五代詩詞的韻味，同時於內容上也可看到遼宮廷的腐朽和內部矛盾。此外，同一詩題，作者多達二十五人，則是玉石觀音唱和詩。這些詩刻在『玉石觀音像詩碑』上，首唱者，是『崇祿大夫檢校太師行鴻臚卿英辨大師賜紫』頭銜的『沙門智化』，和之者，則是『兵部尚書兼門下侍郎平章事』鄭若愚等大官員以及沙門善□等佛教徒。立碑的年月，是道宗壽昌五年（公元一〇九九年）九月。這一批唱和詩，談不上思想內容和藝術特色，卻可以看到當時佛教的特殊勢力及與權臣相呼應的世態現象。

從史載中，我們可以看到遼主多能寫漢文詩：

契丹國志：『聖宗（耶律隆緒——公元九八三至一〇三一年）尤喜吟詩，出題詔宰相以下賦詩，詩成進御，一一讀之，優者賜金袋。』又『御製五百餘首』。又『親以契丹大家譯白居易諷諫集詔諸臣讀之』。遼史：『聖宗幼喜書翰，十歲能詩，既長，曉音律，好繪畫。』又『蕭勞古國舅少父房之族，以善屬文，爲聖宗詩友』。今僅存傳國璽歌一首及『樂天詩集是吾師』句。

遼史：『興宗（耶律宗真——公元一〇三一至一〇五五年）好儒術，通音律，重熙五年四月

幸后弟蕭無曲第，曲水泛觴賦詩。』又『二十四年二月召宋使釣魚賦詩。今僅存『以司空大師不肯賦詩以詩挑之』一首：『爲避綺吟不肯吟，旣吟何必昧真心。吾師如此過形外，弟子爭能識淺深。』詩中竟自稱弟子。

老學庵筆記（宋陸游撰）錄道宗（耶律弘基——公元一〇五五至一一〇一年）題丞相李儼黃菊賦後詩一首及『行高峯頂松千尺，戒淨天心月一輪』句。（見續補高僧傳）

遼臣中漢人之能詩文者，如著焚椒錄的王鼎，僅存『誰知天雨露，獨不到孤寒』二句。政事舍人劉經（一作京）有集四十卷，不傳，但存奉使至宋路中食野韭賦詩：『野韭長猶嫩，清泉淺更清』二句。他如王樞（遼日登科）存『三河道中』詩一首、虞仲文（遼相）存『雪花』詩一首、張通古（遼進士）存『靈壁寺』詩一首，後皆仕金；馬擴存『和良嗣』詩一首、李良嗣（即燕人馬植，遼光祿卿，歸宋後改姓趙）存『上京』『絕句』二首，後皆仕宋，並爲宋使金，商談夾攻遼事，他們的作品，不可以作爲遼詩了。又各家筆記中錄存無主名的歌謠多首，亦可窺見遼社會情況的一斑。（此外，尚有遼寺公大師『醉義歌』一首，是用契丹文寫的，可說是真正的遼詩。可是傳下來的，卻是耶律楚材用漢文譯的五古體，楚材是由金而仕元的，是又不可作爲遼詩了）。

金自完顏阿骨打（太祖）立國（公元一一五年），其弟吳乞買繼位（太宗）（公元一二二三年），遂滅遼（公元一二二五年），陷汴京，據宋徽、欽二帝（公元一二二六年），宋南遷，長江以北歸金統治，至完顏守緒（哀宗）見滅於元（公元一二三四年），歷九主凡一百二十年。其間，與北宋相峙十一年，與南宋峙立一百〇九年。初，利用遼宋降臣（及宋使被留仕者）爲立典章制度，凡知名之士，頗加禮遇。這些人中間，或腆顏亡恥，或隱忍蘊讐，而家國興廢，個人出處；思想感情上的種種矛盾，時見於詩。當時，宇文虛中被尊爲吟壇盟主，虛中是在南宋初期（高宗建炎初年）以資政殿學士充『祈請使』而留金的。金主很重視他，尊爲『國師』。並且移文宋庭，把他家屬都接過來。據元遺山中州集：『皇統（金熙宗年號）初，上京諸虜俘謀奉叔通（虛中的號名）爲帥，奪兵仗南奔，事覺，繫詔獄。諸貴先被叔通嘲笑，積不平，必欲殺之。乃鍛鍊所藏圖書爲反具。叔通嘆曰：「死，自吾分，至於圖籍，南來士大夫家例有之……』云云。而北窗炙轄（見陳衍金詩紀事引）謂虛中『欲挾淵聖（宋欽宗趙桓）以歸，前五日爲人告變，虛中覺有警，急發兵直至金主帳下，金主幾不能脫，遂爲所擒……』云云。（虛中全家被殺害，後來宋孝宗追贈『開府儀同三司』並謚『肅愍』）當他留金之初，卻有『生死已從前世定，是非留與後人傳』一種憤懣情緒，以爲『孤臣不爲沉湘恨，悵望三韓別有天』（己酉歲書懷）。高士談後來雖因宇文虛中

案件亦被殺害（詳金詩選小傳），但他仕金後，行動上是不敢『妄』爲的。當他被拘入獄，還認爲自己『繅綯元非罪』，以爲『釁來無朕兆，意外得俘囚』（丙寅刑部二首），可見他自信對金廷十分忠順。雖然他的『禹廟詩』，卻有『可憐風雨胼胝苦，後世山河屬外人』的悲感，表示他『淚眼依南斗，難忘故國情』（不眠），並不能掩蓋他懦弱偷生的實質。蔡松年隨乃父降金，官至尚書右丞相，可說是十足『歸順之臣』了，但他晚年亦有『吾年過五十，所過知前非，枯槔聽俯仰，隨人欲何爲？』（淮南道中）的感歎。至如左企弓本是遼臣，遼亡降金，曾向阿骨打獻詩『君王莫聽捐燕議，一寸山河一寸金』，以阻金主與宋盟好，可說是一個背遼、反宋、媚金的典型的反覆無常之徒。到了大定（世宗）昌明（章宗）之世，金立國已歷五六代，且與南宋一度暫時媾和，各保苟安，君臣間以爲『太平』。而社會生活情況，朝野卻極其懸殊，一則侈靡成風，一則疾困深重。這階段詩歌產量雖豐，作者們都在修辭鍊句上見工夫，他們狀物寫景，能具筆調，至於思想內容，卻很平淡，對當時社會生活中的主要矛盾，很少有正面接觸。但邊苦民勞，亦於詩中見之，所謂『作詩無佳語，以代勞者歌』（劉迎：出八達嶺）。接着蒙古軍興，在朝者固爲之震驚，而入民生活愈加苦痛，兵差勞役，捐稅重重，詩歌中竟感歎『淳風今已破，征斂爲兵戈』了（周昂：邊俗）。迨宣宗南渡（公元一二一四年、宋寧宗嘉定七年），金朝從此一蹶不振。憂時傷亂，已成爲金朝晚

期詩歌的總主題。這時，趙秉文已屬前輩先生，本來他的詩是『真淳簡澹』，隨着時局的變化而顯得『沈鬱頓挫』，也發出『回看經戰處，慘淡暮寒生』（廬州城下）的喟歎。人民因戰亂時南時北的流徙，以致『燒殘破屋不暇葺，田疇失鋤多草萊』（趙元：鄰婦哭）。『飢民羸卒如流水，掘盡原頭野蕡根』（宋九嘉：途中書事）。「干戈擾擾徧中州，挽粟車行如水流」（田錫：牧牛圖）。有時『兵去人歸日，花開雪霽天』，而『似聞人語亂，縣吏已催錢』（辛愿：亂後）。元好問是這階段最負聲譽的大詩人，他給有金一代的詩歌作了豐富的總結，並為後來元朝詩歌留下良好的規模；儘管他眷戀金朝，入元隱退，而他的作品，卻也無法掩蓋晚金的腐朽政治和人民在動亂的局勢下所遭受的種種慘痛；使他觸目驚心的是『大城滿豺虎，小城空雀鼠』（寄趙宜之）。他有時『出門覽民風』，卻『慘慘愁肺腑』，沿途是『調度急軍火，逋負迫捶楚』（雁門道中書所見）的一片慘狀。

金一代詩歌甚盛，作家亦衆多，而專集流傳下來的卻寥寥無幾。今僅存：

王寂：拙軒集

趙秉文：澑水集

王若虛：滹南遺老集

李俊民：莊靖集

元好問：遺山集（李俊民、元好問二人俱入元爲遺老，二人詩集亦列爲元詩集）

而金一代詩歌，得保存相當數量於後世者，端賴輯錄成編的總集，首先，元好問選輯的中州集，凡十卷，選錄二百十七人的作品。其中，有被選入一百首的，也有僅錄存一二首的。好問編輯此集時，凡當時生存的人不入選，因而金末作者，不獲錄存作品的一定很多。元房祺輯錄入元不仕的金遺老八人——麻革、張宇、陳廣、陳庚、房皞、段克己、段成己、曹之謙詩歌作品爲河汾諸老詩集，凡八卷，可補中州集遺漏的金詩之一部分。清康熙五十年勅編全金詩，廣徵旁蒐，成七十四卷。清人莊仲方編金文雅及張金吾編金文最亦選錄了部分詩歌。

元朝之興，基於鐵木真統一蒙古，稱成吉斯汗（太祖），隨着興兵大舉西侵，既復南滅西夏（公元一二二七年），而窩闊台（太宗）繼之滅金（公元一二三四年），遂奄有宋朝原有北土；至忽必烈（世祖）攻陷崖山（公元一二七九年），南宋亡，乃統一中國。於至元八年（世祖年號——公元一二七一年，時宋度宗咸淳七年）正式改蒙古爲『大元』（取易經『大哉乾元』的意義，依劉秉忠建議），都燕京，上溯鐵木真稱帝迄妥懽帖木兒（順帝）失國，凡十二主；接承中國歷史傳統——繼

宋爲元王朝。若以忽必烈入主中原，建立國號計始，則元朝有國，凡一百〇八年。（世祖建元中統—順帝至正二十八年，公元一二六〇—一三六八年）

早在滅金之前，鐵木真、窩闊台即招致了金臣耶律楚材爲謀士，楚材乃漢化的契丹人，對於漢文學的造詣甚深。忽必烈未繼位前，就瞭解到爲統治中國，必需採用中國舊有的統治術，因而也留心羅致儒生，如姚樞、許衡、劉秉忠輩，皆曾宋往投，得邀重用，典章制度，多成於數人之手。這些人，都有較高的文學修養，不過都是數典忘祖的人。他如金宋遺老，於政治或隱身不仕；而於文學，則流連晚景，不廢吟咏，也反映了他們對現實的感歎。

論元詩，以忽必烈入主立國時代爲限，則劉因、方回、戴表元、尹廷高諸家的作品，應居首列。顧嗣立選輯元詩，所以置諸甲編。他們入仕於元，適當易代之際，動亂頻仍，印象至深，往往發爲詠歎，對宋祚則呈顯無可挽回的悲悼而已，如『北風三起白雁來，寒氣直薄朱崖山』（劉因：白雁行）。『趙普元無四方志，澶淵堪笑百年功，白溝移向江淮去，止罪宣和恐未公』（劉因：白溝）。真所謂『亡國之音哀以思』了。新朝既建，社會之民不聊生的情況，亦往往攝入歌詠中，如方回的苦雨行，就是至元年間杭州絕糧的記實詩，他寫『錢王舊城市無米』，一方面是『城中之民不飢死，亦恐城外盜賊起』；一方面却是『東鄰高樓吹玉笙，前呵大馬方橫行』。又如戴表

元『山前山後尋蕨蕷』之寫剡民飢，『四明山下寒無糧』的採籜行；尹廷高『出門見流民，令我心惻然，死者相枕籍，活者難久延』的永嘉書所見，都反映了浙江地帶當易代時的人民慘痛的現實情況。宋臣之仕元者，有時亦從詩歌中作自我譴責，代表人物及其作品，當以趙孟頫的辨出及題岳鄂王墓二詩為典型的例證（二詩皆選錄）。延祐（仁宗年號）之世，詩歌作者，有虞集、楊載、范檉、揭傒斯四大家之稱。當時中州人稱虞詩如『漢廷老吏』，楊詩如『百戰健兒』，范詩如『唐臨晉帖』，揭詩如『三日新婦』，說明他們的作品各具自己的風格。但是他們於狀物抒情中，也經常攝取時事及民間疾苦入詩，如虞集『獨念桂林戍，觸熱赴南討，道路備攘掠，所過淨如掃，縛人夜送軍，吏卒何草草』之寫人民遭受戰役之苦。楊載的塞上曲，范檉的閩州歌，揭傒斯的結羊腸詞。各記地方生活習尚。范檉的已未行，記仁宗皇慶二年六月的京師地震，揭傒斯的兩述，寫閩中災荒，以及虞集輓文山丞相：『不須更上新亭望，大不如前灑淚時』，俱能反映一時的現實情況和感想。

元朝立國，種族壓迫，至為殘酷。而終元之世，人民武裝反抗，卻未嘗中止。到了紅巾軍起，各地人民紛紛響應，兵荒馬亂，水旱為災，已為元朝後期社會總的現象。階級矛盾與民族矛盾的交織間，身列朝仕者，已不能袖手若無聞，『江南處處烽煙起』（楊維楨：席上作）『東南無